



证券代码： 300191

证券简称： 潜能恒信

公告编号： 2018-063

潜能恒信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产生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潜能恒信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为保证公司监事会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18年10月24日召开2018年度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审议，会议选举侯柏楠先生、于长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侯柏楠先生、于长华先生将与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至第四届监事会届满。

职工代表监事侯柏楠先生、于长华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潜能恒信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年10月24日

附件

职工代表监事于长华先生简历

于长华，男，1977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2毕业，硕士学历，高级工程师职称。曾任大港油田对外合作项目部地质方案室主任，2018年加入潜能恒信担任解释部经理职务。

截止本公告日，于长华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担任公司监事的条件，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

职工代表监事侯伯楠先生简历

侯伯楠，监事，男，1984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4年6月起任公司采办部门经理。

截止本公告日，侯伯楠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担任公司监事的条件，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